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(如有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海南省农垦海口中等专业学校(单位名称)</u>的<u>男生宿舍楼及女生宿舍1号楼室内维修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男生宿舍楼及女生宿舍1号楼室内维修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海南乾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51_人,营业收入为_16118.93_万元,资产总额为_4160.4_万元²,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海南乾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: 2024年7月29日

²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